**电信学院2019上半年硕士生论文答辩工作安排**

(论文答辩时间为**5月30日**前)

| 序号 | 事 项 | 经办人 | 完成时间 | 备注 |
| --- | --- | --- | --- | --- |
|  | 进入校务管理系统对自己的学籍管理信息进行核对（http：//ecampus.sysu.edu.cn/zsuyy），用户名称和初始密码均为学号。 | 研究生本人 | 4月5日前 | 核对：出生日期、籍贯（市或县一级）、身份证号码、民族、政治面貌、大学毕业年月、大学毕业专业、授学士学位单位、导师姓名等。 |
| 02 | 1. 书面和网上提交《硕士学位论文答辩申请书》。 2. **提交毕业论文初稿电子稿一份（导师签名确认），供学院进行答辩资格审查**   3、提交在学期间科研成果清单一份。  4、提交所发表论文期刊的封面页、目录页及论文首页、或稿件录用通知的**原件**进行答辩资格审核。  5、提交听学术报告登记卡。 | 研究生本人 | 4月15日前 | 答辩申请表必须**双面打印**。 |
| 03 | **提交学位论文送审稿。申请人在研究生教育管理系统上提交学位论文，学位论文中不要出现空白页，也不要致谢页。论文中不能出现申请人和导师的姓名（如果引用本人或导师的文章，姓名用XXX代替）。学位论文请按照《中山大学关于研究生学位论文编写格式的要求》来撰写。** | 研究生本人 | **4月20日前** | 论文先进行查重测试，通过后即送审。  未通过则按学校规则审查，审查通过后才能送审。 |
|  | 1、评阅书收齐后，符合答辩条件的领取硕士论文答辩聘书及论文答辩表决票。  2、在财务系统中做好答辩需用的各种报账单、导师签字、院系盖章后到财务处领取答辩经费（暂定）。  3、将论文及答辩聘书送答辩委员会委员。 | 答辩秘书 | 答辩前一周 | 聘书上写明参加答辩会时请带论文。 |
|  | 根据评阅书拟定一份答辩评审意见初稿。内容包括：对选题的评价，课题的意义，主要实验与理论结果及其评价，创新点，不足之处，建议授予学位等。 | 答辩秘书 | 答辩前准备 |  |
|  | 准备硕士论文供审查，同时准备一份论文扉页及中、英文摘要，答辩会议记录，《学位论文答辩情况表》，《学位论文答辩表》等以备签名。 | 答辩秘书 | 答辩当日  **5月30日前** | 答辩完成后, 请全体答辩委员在所有的论文扉页上签名**（需要签名的扉页共五份）**；最好准备5份未装订论文扉页，如论文需修改，可请答辩委员全部先签论文扉页，修改论文后再装订 |
|  | 交答辩后的有关材料，包括：  1．答辩申请书；论文评阅书；  2．中英文摘要、论文扉页（原件）；  3．《学位评审表》（双面打印）；  4．《学位论文答辩情况表》；  5．《学位论文答辩表》；  6．《学历教育硕士学位基本数据表》（工程硕士填《专业硕士学位基本数据表》）；  7．论文表决票；  8．答辩会议记录；  9．根据答辩委员会意见修改后的3本论文。 | 答辩秘书 | **5月30日前（务必在这时间之前提交答辩后所有材料）** | 论文扉页要有答辩委员的签名；  原创性声明、知识产权保护声明要有论文作者的签名；  学位论文使用授权声明要有论文作者和导师的签名。**(学位论文使用授权声明已启用新的版本，请务必使用新版，如是旧版，将不接收论文，请注意！)** |
|  | 提交学位论文软盘给图书馆，或通过图书馆网页（http://library.sysu.edu.cn/paper/paper.htm）提交，或通过E-MAIL发至paper@sysu.edu.cn提交。 | 研究生本人 | 6月15日前 |  |

**填表说明**：

1. 所有表格用黑色钢笔填写（请不要用圆珠笔、纯蓝色笔填写），或者直接从网上下载表格双面打印，不得粘贴，凡是粘贴的一律不收。
2. “专业名称”、“导师姓名”按学籍记录为准。专业名称必须填写正确，导师姓名不得随意增加（请以校务系统上的为准）。
3. 学位类型填写：MBA、EMBA、MPACC、法律硕士、MPA、工程硕士、教育硕士、翻译硕士、汉语国际教育硕士、社会工作硕士、临床医学博士/硕士（临床型）、口腔医学博士/硕士（临床型）、MPH等为专业学位，其它均为科学学位。
4. 填写授予博士/硕士学位人员登记表要准确、详细。
5. 学位论文请按照《中山大学研究生学位论文格式要求》制作。论文要求双面印制并在学位论文封面的编号处打印上学位申请人的学号。
6. 表格下载地址：研究生院——学位工作——下载区域下载
7. 因各种原因未能按期提交论文者，必须于5月15日前填写《学籍变动表》（研究生院——培养工作——表格下载），办理推迟答辩手续，逾期不交表者，研究生院将不再受理。

**8.校务系统今年关网的时间为4月30日，请务必在这之前上研究生校务系统（网址：http：请务必登录研究生校务系统（网址：http://uems.sysu.edu.cn/graduate/web/login.html）完成各项操作，逾期者后果自负。**

**9.凡参加答辩的同学必须在研究生校务系统上上传“学位照片”，未上传照片的将不能下载“答辩申请书”，还未采集照片的同学必须尽快去新华社照片采集中心采集。**

**答辩注意事项：**

1.据学校学位委员会的有关决议，对于发表文章未能达到要求的研究生，其学位申请不能提交学位评议组审议。

2.请答辩委员会注意在作出建议授予硕士、博士学位的决议时，必须经全体成员三分之二以上（不含三分之二）同意，方为通过。凡是答辩会作出修改论文重新答辩的，三个月后方能再次举行答辩会。

3.论文答辩记录是论文答辩过程的反映，应在答辩现场记录，内容应是整个答辩过程的如实记载，包括委员们的提问及申请人的回答内容，不能过于简单，也不能事后加工整理。若纸张不够，可补充附页。